

第一章 语言的本质

本章我们首先探讨语言的本质问题。因为无论对于语言学家来说，还是对于哲学家来说，语言的本质问题实际上在深层次上涉及到的并不是一个纯语言学的问题，而是一个关于语言的哲学问题。就语言哲学的研究来说，语言的本质问题也是一个首先必须予以研究和回答的问题。为此，我们在讨论西方哲学发展中的语言转向之前必须首先对这个问题有一个比较明确的认识。

第一节 对语言的多视角考察

一、语言是什么

从较为宽泛的意义上讲，我们称之为语言的东西是一种表达意义的符号，是人类能够结成社会的纽带。而如果进一步细分，语言不仅有自然语言和种种非自然语言的区别，而且还有言语和语言的区别。人们在实际表达和理解过程中使用的口语或书面语严格来讲都属于言语。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F. de Saussure, 1857—1913年）最先在他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中对语言和言语进行了区分并且对这种区分进行了比较系统的阐述。他认为，语言是社会的，而言语是个人的；语言是主要的、本质的，是“言语活动的一个确定部分”，而言语是从属的、偶然的，“是多方面的、性质复杂的”；语言是一代人传给另一代人的一种社会规约系统，它包括语法、句法、词汇，并且潜在地存在于使用某一种语言的每一个人的意识中，“是言语活动的其他一切表现的准则”，而言语则是被具体使用

的语言形式，是个人说出的具体话语；言语要让人理解，没有语言不行，而语言要能够建立起来没有言语也不行。索绪尔关于语言和言语的区分对后来的语言学研究和哲学研究都产生了极其重大的影响。不少语言学家和哲学家在阐述他们的理论时都采纳了把语言和言语区分开来的观点，即使像后来利科（P.Ricoeur, 1913— ）提到的语言和话语的区分，海德格尔（Heidegger, 1889—1976年）讲的关于言和说的区分，虽然这样的区分没有使用索绪尔使用过的术语，但是我们同样还是可以在他们这种划分的根据和形式中找到索绪尔划分思想的影子。

每一个人从其婴儿时代开始就凭借他那种被先天遗传的人类所特有的能够学习和使用语言的天性，在父母、亲友、家庭、学校、社会等方面的教育影响下学习语言、丰富语言、进一步扩展使用语言的能力。就一个人使用语言的能力来说，先天的和后天的因素同样都是不可忽视的。鹦鹉叫得再动听，它也不具备人所先天具有的学习和使用语言的能力；而假如一个人从出生之日起就与人类社会隔绝开来，那么即使他有再好的语言天赋，他也不会学会人的语言。这方面已经有那个印度狼孩的例子来说明问题了。语言环境对人学习和使用语言所起的作用无疑是不可否认的。

人与人之间是通过语言才达到沟通的，人类的全部精神财富都是通过语言并且以语言的形式保留下来的。在一定程度上说，我们所面对的整个世界是通过语言向我们展示出它的面貌的。没有语言，就没有科学与文化的产生和发展，因而也就不会有由于科学文化的进步所带来的世界的变化和发展；没有语言，我们就不能了解世界和人类的过去和未来；没有语言，我们就不能够扩大我们的感官世界，这样，我们所面对的世界和其他动物所面对的世界就不会有什么本质的区别。正是由于有了语言，我们才有了丰富多彩的人类世界。

从远古时代起，人们就开始崇拜语言，有些民族甚至把语言作

为一种能够显灵的咒语使用，而古代小说以及其他文体的典籍中所描写的那些“口吐真言”之类的话实际上也从某一个方面展示了语言的神力。英国现代哲学家罗素（B. Russell, 1872—1970年）在《人类的知识》一书第二部分“语言”中一开始就这样描述语言：“语言也像呼吸、血液、性别和闪电一样，从人类能够记录思想开始，人们就一直用迷信的眼光来看待它。野蛮人害怕把真名泄露给敌人，惟恐敌人借以施展邪术。奥里金告诉我们，异教的巫师用圣名耶和華比用宙斯·奥西里斯或婆罗门等名字受到的法力更大。”^① 古希腊的哲人赫拉克里特（Herakleitos, 约公元前540—前480年）认为，在变动不居的世界中，只有语言才是代表逻各斯（Logos）的恒定的东西。可以说，从古希腊到今天，历代的语言学家和哲学家们都在不遗余力地探讨语言的意义和本质，而人们对语言的认识也就是在这种不间断的探讨中逐渐地发展和深化的。

语言究竟有什么样的魔力？下面我们首先通过若干哲学家和语言学家对语言的论述来对语言的本质做一定程度的说明，而其关于语言的特征、语言的形式等问题的阐述同样也将涉及到语言的本质问题。

二、哲学家视野中的语言

马克思曾经从语言和意识、思想的关系角度论述过语言的本质。他说：“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② “语言和意识具有同样长久的历史；语言是一种实践，既为别人存在并仅仅也为自己存在的、现实的意识。语言也和意识一样，只是由于需要，由于和他人交往的迫切需要才产生的。”^③ 由于马克思的哲学主要是以物质和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年版，第68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25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4页。

意识的关系为研究对象，所以在语言和意识的关系问题上，他也就更加看重后者。但是，如果把这种看法不加分析地教条式地引入对语言的研究，那就必然会导致人们把对意识的看法归结为对语言的看法。

把语言归结于意识代表的是 19 世纪以前的一种语言观。这种语言观非常容易导致人们在某些领域把对思维的研究和对语言的研究等同起来，甚至用对思维的研究代替对语言的研究，而这样做的结果不仅会使语言的本质受到歪曲，而且同样也会使思维的本质受到歪曲。

比如就国内的普通逻辑研究来说，事实上，无论是亚里士多德（Aristotle，公元前 384—前 322 年）的逻辑，还是中世纪的逻辑，他们讨论的问题大部分都是关于语言的问题，但是长期以来国内以阐述传统逻辑为主的普通逻辑却总是把自己的研究对象严格确定在思维的范围之内，并且在阐述逻辑基本原理时常常把许多语言问题和思维问题混为一谈，由此导致出现了许多解释不通的内容。比如，大部分的普通逻辑教材都是按照概念、判断、推理、逻辑基本规律、论证的内容来安排教材体系的，但是，这些教材在概念部分实际上主要讲的是词项的问题，判断部分主要讲的是命题的问题，而推理、逻辑基本规律和论证部分则主要讲的是表达的问题。有人曾经针对此类问题提出普通逻辑教材关于概念、判断、推理的名称应该改为词项、命题、推论。提出这些观点的人无疑是看到了普通逻辑中存在的一些问题。但是，许多人并没有意识到，之所以出现这些问题，这实际上既与人们对马克思的哲学采取了教条式的理解和运用有关，也与人们所受到的传统的语言观的影响有关，问题的根源在于如何理解语言和思维的关系，在于如何看待研究语言及其表达与理解问题的地位和作用。

现代语言学产生以后，传统的那种把语言归结于意识的语言观已经显得相当落后了。在语言学和哲学就这个问题本身展开研究

时，已经没有多少人公开赞同这种实际上是错误的观点了。但是，由于种种特殊的原因，这种传统语言观潜移默化的影响在一些人思想中还存在，而且它往往通过变换了的形式来影响着哲学、逻辑、语言学的研究。上面讲的普通逻辑研究和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就充分表现和证明了这一点。

而后来的德国哲学家海德格尔的观点却与上面的观点正相反，他说：“惟当人说话，他才思想——不是相反，像形而上学一直以为的那样。”因此，“语言是存在的家”，没有语言，存在就无处寄身，也无法表现。他还以诗一般的语言非常深刻地阐述了语言、存在与思之间的如下关系：“语言是存在的语言，一如云是天上的云。思正以它单纯的说，在语言中犁出不显眼的沟。这些沟比农夫迈着缓慢的步子在土地中犁出的那些沟还要不显眼。”^①

显然，海德格尔在“语言”与“思想”二者中更看重和强调“语言”，他把语言比作思想在上面以说为形式来犁沟的土地，认为人们必须通过对语言的思考和把握才能了解和把握说者的思想，不过因为思想在语言中犁出的沟并不明显，所以这种了解和把握也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显然，海德格尔的观点实际上正好是把思想归结为说话。但是这种归结又非常容易导致人们从另一个角度把对思维的研究和对语言的研究等同起来，从而用对语言的研究代替对思维的研究，这同样不仅会歪曲思维，而且也会歪曲语言。

在哲学家对语言的本质及其功能的论述方面，值得我们特别予以重点介绍的是罗素在他的最后一本哲学专著《人类的知识》（1948年）中所阐述的观点。

罗素说：“由于哲学家都是读书和谈理论的人，他们对于语言的兴趣主要是把它当作一种作出叙述和传达知识的工具，但这只是

海德格尔著：《人，诗意地安居》，郜元宝译，上海远东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9 页。

它的许多功用之一，也许并不是它最原始的功用。对于一个上士来说，语言的功用是什么？一方面是发号施令的语言，目的在于让很多听到的人同时做出同样的身体动作；另一方面是骂人的语言，目的在于让那些没有做出预期的身体动作的人难堪。除了附带的效果外，这两种情况都不是用文字来叙述实施和传达知识。语言可以用来表示感情，或者用来影响别人的行为。这些功用不管哪一种都可以用先于语言的方法来完成，虽然完成得差一些。”^① 罗素举出了动物的尖叫、不会说话的婴儿的哭笑、牧羊犬对羊群发出的命令等等来说明那些先于语言的方法对感情的表达和对别人行为的影响。他认为就这方面来看，许多先于语言的方法几乎和语言没有什么明显的界限。例如，牧羊犬对羊群发出的命令所用的手段与牧羊人对犬发出命令所用的手段几乎难以区别。由此，罗素认为，“在语言方面和在其他方面一样，从动物的行为到最严格的科学家的行为，从先于语言的声音到字典学家的用得很讲究的词句，中间的过渡是逐渐的和连续的”^②。

罗素这里从对语言原始功用的论述引出了一个语言作为表达和交际的手段是不是人类所专有的问题。显然，动物也有传达信息的手段。比如，蜜蜂能用飞舞的路线向同伴传达采蜜的信息；母鸡可以用几种不同的声音向小鸡发出“有食物”、“危险”等信号；而作为灵长类动物的猴子、猩猩，它们用来传达信息的声音种类比其他动物更多。罗素说：“在动物发出的声音中已经可以区别开命令和感叹。在母鸡对着它孵出的一窝小鸡咯咯叫的时候，它是在发出命令，但是在它受惊而发出粗厉的声音时，它却是在表达感情……爱群居的动物在发现食物后发出容易辨别的声音，同类的动物闻声而至，但是我们却不知道这些声音只是表达快乐还是有意要说‘这里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 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年版，第 69页。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 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年版，第 69页。

有食物’。^① 罗素对这类问题采取了一种不同于别人的看法，他认为“这类声音和语言之间并没有什么明显的界线”。正因为如此，罗素指出，从先于语言的声音到人类用的语言，这中间的过渡是逐渐的和连续的。

罗素认为，语言有表达和传达两种功用。他指出：“表达和传达并不一定是各自分开的”，“日常语言通常都有这两种因素”：“传达不限于告诉人知识；命令与疑问必须包括在内。”“如果你同小孩走路时说‘那边有个水坑’，这里面就包含着‘不要走进去’的命令。”^② 罗素这里想要说明的是语言的表达和传达两种功能的相容性。

在阐述了语言两种功用的基础上，罗素还特别指出人类所使用的语言有两个相互关联的特点和其他两种重要的用途。

他所讲的语言的两个相互关联的特点是：“第一，它是社会性质的，第二，他对‘思想’提供了共同的表达方式，这些思想如果没有语言恐怕永远没有别人知道。如果没有语言或者某种先于语言而近似于语言的东西，我们对于环境的知识就会局限于我们自己的感官所告诉我们的知识，加上那些我们天生的身体构造赋予我们的推理方法；但是有了语言的帮助我们就能知道别人所说的话，还能说出在感觉上已不属于现在而只存在于记忆中的东西。”^③

在讲到语言对思想的表达功用时，罗素认为，人类语言和其他动物的那种先于语言的声音最根本的区别是人类的语言可以表达思想，而且这种表达可以使一些没有语言就不能存在的思想成为可能。他举例说：“一只狗是不能讲它的自传的；不管它吠得怎样动听，它也不能告诉你它的父母是贫而正直的。一个人可以做到这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年版，第 69 页。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年版，第 70 页。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年版，第 71 页。

点，他是通过‘思想’和大家共同的感觉相互联系起来而做到这点的。”“在某种意义上讲，我可能知道我有五个手指，却不认识‘五’这个词，但是除非我学会了算术的语言我就不会知道伦敦有800万人口，我也不能有与‘圆的周长与直径之比约为3.14159’这句话所说的意思非常接近的思想。”

罗素讲的语言的其他两种重要用途是与语言的符号特点相关的。他认为，语言可以使我们使用符号来处理与外界的关系，这样的符号有如下两个特点：

- (1) 在时间上具有一定程度的永久性，
- (2) 在空间内具有很大程度的分立性。^②

罗素认为，语言的这两个特点表现了语言的两个重要用途。他举例说，比如，对于琼斯这样一个人，我们把他当作物体来看时他在空间上和时间上都是不确定的。甚至在一段短而有限的时间内我们很难确定正在剪指甲的琼斯剪下的指甲是不是仍然属于他。要想证明这种不确定性并不难。在许多不同的经验场合下，我们所经验的事情其实很不相同，但是为了许多实用的目的我们还是应该把我们经验到的事情看成具有一个共同的对象，这样做是比较方便的。而语言的意义就是这样一种共同的对象。比如，“琼斯先生”这个名字的意义虽然不能完全避免一切物体所具有的不确定性和短暂性，但是却比琼斯先生这个物体的不确定性和短暂性要少得多。

罗素指出，正是由于语言是从暗示物体具有一种确定、分立和看来好像具有永久的性质而开始的，所以，语言虽然是一个有用甚至是不可缺少的工具，却也是一个危险的工具。“因此哲学家就面对着使用语言来消除语言所暗示的错误信念的困难任务。有些哲学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72 页。
②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张金言译 商务印书馆 1983 年版，第 73 页。

家为了逃避这个任务所涉及到的那些问题和各种不能确定以及错综复杂的情况，他们愿意把语言看成一个独立的领域，打算忘掉语言的目的是和事实发生关系，便于我们应付环境。在一定的限度内，这样一种处理方法有很大的好处：如果逻辑学家和数学家一直想着符号的意义应该是某种事物，那么逻辑学和数学将不会取得它们这样高的成就^①。但是，罗素指出，哲学家一定要追求真理，即使让逻辑学家和数学家所研究的那种纯粹的符号美受到损害也在所不惜；哲学家在研究语言时一定要不能让数学家的那种纯形式研究的美把自己迷住，不管遇到怎样的困难，语言哲学家们对语言的研究要毫不留情地把审美的动机完全抛掉。于是在这里，罗素实际上从对语言用途的论述推出了语言哲学的根本任务。

“牛津日常语言分析哲学”学派的代表人物奥斯汀(J. L. Austin, 1911—1960年)对语言的看法又与人们通常对语言的看法有所不同。他认为，传统的观点总是从语言的表达功能(“陈述”和“描述”功能)上阐述语言的本质，而并没有看到语言的本质就在于做事。他说，语言从一开始就不是作为陈述性的用法出现的，即使是分析和解释这样的言语活动，它们首先表现出来的并不是陈述，而是一种言语行为，语言的最基本的功能就是执行行为。

三、语言学家视野中的语言

现在我们来看语言学家们对语言本质的看法。

语言学家们虽然是从研究语言的角度出发去谈论语言的本质问题的，但是，当他们谈到这个问题时实际上涉及到的的是一个如何看待语言的哲学问题。而这种对于语言的哲学思考又主要发生在现代语言学产生之后。

现代语言学的产生是从20世纪初索绪尔那本著名的《普通语

① 伯特兰·罗素著：《人类的知识》，张金言译，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75页。

言学教程》的问世开始的。语言学界和哲学界不少人认为，索绪尔所提出的语言学理论在语言学的发展史上实现的是一场类似于哥白尼式的革命。

索绪尔一生治学严谨，尽管从 1906 年开始，他一直在日内瓦大学讲授普通语言学课，但是直到他 1913 年因喉癌去世，他都没有把他的讲课内容写成书出版。他死后，他的学生巴利（C. Bally）、薛施蔼（A. Sechehaye）、里德林格（A. Riedlinger）合作，根据学生们的听课笔记整理而成《普通语言学教程》，于 1916 年在洛桑出了第一版。这本书不仅在语言学领域影响非常大，而且在哲学以及其他一些学科的研究领域也产生了比较大的影响。

索绪尔对语言本质的论述是建立在他对语言和言语加以区分的基础上的。他关于语言和言语的区分，我们在本章开始时已经作过简单交待。这里我们进一步来介绍他对这种区分的说明。

为了说明语言在言语活动中的地位，索绪尔假设了一个有甲、乙两个人参加的言语循环过程，他认为作为说话者来讲，说出来的话是言语，并不能叫语言。“语言是通过言语实践存放在某一社会团体全体成员中的宝库。一个潜存在每一个人的脑子里，或者更确切些，潜存在一群人的脑子里的语法体系；因为在任何人的脑子里，语言都是不完备的，它只有在集体中才能完全存在。”^①

为了清楚地说明语言和言语的区别，索绪尔列出了表示语言和言语各自不同存在方式的两个公式，并且对这两个公式进行了说明。他说：

“语言以许多存储于每个人脑子里的印迹的形式存在于集体中，有点像把同样的词典分发给每个人使用。所以语言是每个人都具有的东西，同时对任何人又都是共同的，而且是在存储人的意志之外的。语言的这种存在方式可以用如下公式表示：

$1+1+1+\dots=1$ (集体模型)”。^①

“言语中没有任何东西是集体的；它的表现是个人的和暂时的。这里只有许多特殊情况的总和其公式如下：

$(1+1+1+1+\dots)$ ”。^②

索绪尔特别强调语言作为一个符号系统的特点。他说：“语言是一种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因此比之于文字、聋哑人的字母、象征仪式、礼节形式、军用信号等等，它是这些系统中最重要。”^③ 索绪尔这里讲的语言是一种严格意义上的语言，他认为这种语言作为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和人类所使用的其他符号系统具有的功能是类似的，不过，语言在所有这些符号系统中是最为重要的一种表达工具。

索绪尔认为语言符号连接的不是事物和名称，而是概念和音响形象。在解释语言符号时，他用了这样一个图示（见图 1—1）：



图 1—1

他说：“我们把概念和音响形象的结合叫做符号，但是在日常使用上，这个术语一般只指音响形象，例如指词。”“我们建议保留用符号这个词表示整体，用所指和能指分别代替概念和音响形象。”^④ 所指和能指既表明了语言符号两面的对立，又表明了这两面与语言符号整体的对立，是索绪尔语言理论中仅次于语言和言语之区分的两个非常重要的概念。

① 索绪尔著：《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 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41 页。

② 索绪尔著：《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 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42 页。

③ 索绪尔著：《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 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 第 37—38 页。

④ 索绪尔著：《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 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102 页。

英国伦敦功能学派的代表人物哈里迪 (M. A. K. Halliday, 1925—) 对语言的本质和功能又有他自己的比较新颖的看法。哈里迪对语言的功能做了如下概括：

1. 语篇功能；
2. 人际交流功能；
3. 概念达意功能。^①

1965—1970 年，哈里迪曾经在多篇文章中分别讨论了言语的三种功能。其中，1970年有一篇概括性的文章，发表在 Lyons 编辑的一本叫做《语言学的新视野》的论文集中。题目是：《语言结构与语言功能》^②。

哈里迪认为语言的这三种功能是相互独立、不可相互替代的。语篇功能是说语言具有把一个语词或语句放到特定的背景中去理解的功能，而语词和语句实际上是在模拟人类经验时的其中一个小小的片断。

哈里迪把语言比作一个漏斗，漏斗的最上端是人类经验，接下来是语义，再下来是语法、音系，最下端才是声音。他认为，语言是把人类经验从世界切割出来，从而用以表达报道、许诺、请求、给予、索取等等。人类的经验是无限的，而表达人类经验的语言却是有限的。因此语言不可能反映人类经验的全部内容，而只能反映人类经验的某个片断。哈里迪关于语言的语篇功能的解释实际上已经涉及到了语言与世界的关系。

四、语言哲学的研究对象

如果一般地和笼统地讲语言哲学的研究对象 那么我们可以说

- ① Halliday, M. A. K. 1985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功能语法导论》). London: Edward Arnold (Publishers) Ltd.
- ② Halliday, M. A. K. 1970 *Language Structure and Language Function*, in Lyons, J. (ed) 1970 *New Horizons in Linguistic*,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这种研究对象就是语言。但是，这种一般的和笼统的说法并不能把语言哲学的研究对象和语言学的研究对象区别开来，并且也无法揭示出语言哲学本身所具有的特点。因此，在“语言”这个大目标下，我们对于语言哲学研究对象的说明还必须结合语言哲学自身的研究特点、内容和范围来进行。

语言哲学的产生是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西方哲学发展中的一个比较重大的事件。语言哲学在这一时期产生的一个重要表现就是许多哲学家们把自己关注和研究的哲学中心问题纷纷由认识论转向了语言。因此，这种语言转向从一开始就与哲学认识论所解决不了的问题紧紧缠绕在一起，从而也就使哲学家们探讨的语言问题带上了哲学的色彩。就语言学家和哲学家们对语言哲学所研究的内容来看，这些内容主要集中在他们对语言的本质、语言的功能、语言的特征、语言的形式等问题所进行的哲学探讨，对各种语言表达式所进行的各种各具特点的语言分析和对这些分析方法的总结、概括方面。所有这些方面的研究所获得的成果都属于语言哲学的范围。

但是，要想准确地阐明语言哲学独特的研究对象，甚至给出一个关于语言哲学的定义却实在并非易事。这是因为：尽管 20 世纪以来西方哲学发展史上涌现出了许多杰出的语言哲学家，而且他们也出版了许许多多各种各样关于语言哲学的论著，但是从西方语言哲学的研究和发展来看，直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哪一个语言哲学家明确给出过一个关于语言哲学的定义，许多语言哲学家只是把语言哲学当作一种分析活动来看待；属于不同语言哲学流派的哲学家们尽管各自所处的环境、各自继承的研究传统以及各自的理论重心和研究风格不同，但是无论属于哪一流派的语言哲学家，他们谁也没有提出一个关于语言哲学的理论体系，有的语言哲学家甚至明确提出，语言哲学不同于传统哲学的一个突出特点就是它坚决反对建立所谓的哲学体系；即使是在同一种流派、同一种风格的语言哲学中，不同的语言哲学家、甚至同一个语言哲学家在不同的研究时

期，他们关于语言哲学的观点也不尽相同，许多语言哲学家关于语言哲学的看法主要体现在他们对语言的分析过程和对某些语言问题的研究得出的某些成果上，而这些语言分析过程和研究成果都并不是以语言哲学理论体系的形式出现的；作为语言分析方法的数理逻辑和各种自然语言的语形、语义、语用的分析理论尽管各自形成了它们自己的理论体系，但是这些理论体系并不是语言哲学的理论体系，语言哲学只是把这些不同的语言分析方法作为组成语言哲学的重要部分来看待。

不过，尽管如此，根据语言哲学的研究和发展状况，我们仍然可以从总体上对语言哲学的研究内容和范围以及由此决定的语言哲学的研究对象作一些概括性的描述。

从研究内容和范围上看，西方语言哲学尽管派别林立，门类繁多，但是它们所研究的内容无非分为这样两大类：一类是从哲学的角度研究语言的一般理论，比如，研究语言与意义、语言与真理、语言与意向、语言与心灵、语言与世界等等；另一类则是研究语言的具体使用和语言分析方法，并且对言语进行比较细致的分析，这既有逻辑分析学派的语言分析方法以及利用人工语言对语言表达式所进行的精细的逻辑分析，也有日常语言分析学派的语言分析方法以及利用自然语言和一些特定的符号、公式对日常语言所作的精细分析。有的语言哲学家把前一类内容称作“**Philosophy of Language**”，而把后一类内容称作“**Linguistic Philosophy**”。如果用一句话来概括，那么我们可以说：语言哲学是从哲学角度研究语言的一般理论和有关语言分析问题的科学。这里的“一般理论”既包括对语言的本质、语言的功能、语言的特征、语言的形式等问题所进行的哲学探讨，也包括由此引申出的对语言与意义、语言与真理、语言与意向、语言与心灵、语言与世界等等问题的探讨；而这里的“语言分析问题”则既包括不同的语言分析方法，也包括运用这些方法对各种语言表达式所进行的各种精细的语言分析。

不过，我们并不能用上述两类不同的内容来区分不同的语言哲学学派，因为即使是同一个学派，甚至同一个人，他们的研究内容和研究结果完全有可能会既涉及到对语言的哲学问题的探讨，又涉及到对语言的具体使用、具体分析方法以及对语言表达式进行的种种具体分析。

第二节 语言的特征

语言的特征是和语言的本质及其功用紧密相关的一个问题。实际上，我们对语言若干特征的说明也就是对语言所承担的若干职能的交待，而这种阐述在一定程度上也就是我们对语言本质所进行的进一步的说明。

目前国内语言学界和哲学界比较通行的看法是：语言有三个重要的特征，这就是其符号性、意义性、交际性。但是，语言的这三个特征在语言中的地位并不是并列的。符号性的特征与语言本身是同一的，在某种意义上说，符号就是语言，语言也就是符号；意义性的特征表现的是语言作为一种符号所反映的内容以及它所具有的种种功能；交际性的特征表现的是语言在沟通人际交流方面的作用，它体现出语言是传达思想、情感，使人能够结为社会的纽带。语言的交际性特征要求语言必须具有可理解性和相对全民性。之所以说是相对全民性，是因为不同的民族可以具有不同的语言，这种语言只是在本民族中才具有全民性，其他民族并不一定必须使用这种语言。根据语言的相对全民性特点，世界上并不存在只有自己才明白的私人语言。

下面，我们进一步阐述语言的三个特征。

一、符号性

语言的符号性是语言的首要的也是最明显的特征。

提到语言的符号性，我们不能不回忆起古希腊时期亚里士多德的一句名言：“口语是心灵的经验的符号，书面语是口语的符号。”^①沙丕尔（E. Sapir, 1884—1939年）曾经在他的《语言论》中从方法的角度出发给“语言”下过一个定义，这个定义对“语言”内涵的揭示也充分体现了语言的符号性特点。他说：“语言是纯粹人为的，非本能的，凭借自觉地制造出来的符号系统来传达观念、情绪和欲望的方法。”

我们前面讲的索绪尔在其《普通语言学教程》中给“语言”下的定义也充分突出了语言的符号性特点。

索绪尔在强调从符号的角度研究语言的重要意义时说：“依我们看来，语言的问题主要是符号学的问题。我们的全部论证都从这一重要的事实获得意义。要发现语言的真正本质，首先必须知道它跟其他一切同类的符号系统有什么共同点。有些语言因素乍一看来似乎很重要（例如发音器官的作用），但如果只能用来使语言区别于其他系统，那就只好放到次要的地位去考虑了。这样做不仅可以阐明语言的问题，而且我们认为，把仪礼、习惯等等看作符号，这些事实也将显得完全是另一种样子。到那时，人们将会感到有必要把它们划归符号学，并用这门科学的规律去进行解释。”^②

在索绪尔讲解普通语言学的那个时候，符号学还并没有作为一门科学建立起来。但是，索绪尔已经意识到建立这样一门科学的重要意义。他认为，语言学不过是符号学这门一般科学的一部分，将来符号学发展的规律也可以应用于语言学。

随着1938年莫里斯（W. C. Morris, 1901—1979年）的《指号理论基础》的问世，符号学这门科学正式登台亮相，语言的符号性质和意义不仅得到了进一步的阐述，而且哲学界和语言学界对于语言

亚里士多德：《工具论》，李匡武译，广东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16a 3—4。

索绪尔著：《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39页。

符号与其他符号的关系，也有了许多新的看法。

语言作为一种表达意义的符号，这一点从现在来看无论是语言学家还是哲学家都不会有多大的疑问。问题是语言和符号是不是一回事？

有的人认为符号与语言还不是一回事，符号的外延要远远大于语言。国外有人在总结语言之外的非语言交际符号时曾经列举了如下六种形式：“1. 身体动作或运动行为，包括诸如手势、姿势、面部表情、眼睛活动等；2. 辅助语言（paralanguage），即音质、语调等等；3. 环境空间（proxemics），即个人和社会对空间的利用以及人对这种利用的感知；4. 嗅觉，经由嗅觉通道传递的信号；5. 触觉；6. 衣服和化妆品等人工制品的利用。”

按照另一种不同的观点来看，上述六种符号形式能不能算作一些广义的语言，关键是看这些符号表达的意义与语词这一类符号表达的意义有没有共同的性质。能够代替语词符号在交际过程中表达某种特定含义的符号都应该属于广义的语言。因为，早在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中，语言符号的任意性问题就已经被进行过比较深刻的阐述了。索绪尔之前的美国语言学家辉诗尼曾经认为，人类之所以使用发音器官作为语言的工具只是出于偶然，只是为了方便，人类完全可以选择手势，使用视觉形象，而不使用有声语言。索绪尔在指出辉诗尼的偶然论太绝对和太离谱的基础上评论说：“但是在主要论点上，我觉得这位美国语言学家是对的：语言是一种约定俗成的东西，人们同意使用什么符号，这符号的性质是无轻重的。”^②

引自俞建章、叶舒宪著：《符号：语言与艺术》，陕西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2 页。〔参见达肯（S. Duncan）《非语言交际》，《心理学公报》1969 年第 72 号，第 118—137 页。〕

索绪尔著：《普通语言学教程》，高名凯译，商务印书馆 1980 年版，第 31 页。